

兖教体发〔2022〕1号

## 2022年教育工作要点

2022年，全区教育工作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决策部署，加快二次创业，推进教育工作走在前列，实现兖州教育高质量发展，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### 一、坚持党建引领教育发展

1. 旗帜鲜明讲政治。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》，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深刻领会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工作，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、牛广奔；责任科室：办公室、党建科）

2. 提升党建工作水平。严格“三会一课”、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制度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，提升组织生活质量和领导。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提升行动，开展济宁市党建示范校、“一校一品”党建品牌创建，促进党建与业务工作

深度融合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、牛广奔；责任科室：办公室、党建科）

3. 压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。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，守规矩、不攀比，恪守纪律要求。强化日常监督，深化运用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，尤其是“第一种形态”，落实谈心谈话制度，在重要节日、人事变动等关键节点开展廉政谈话、任职谈话等，健全完善廉政档案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监察室）

## 二、提升各类教育发展水平

4.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。完成薛庙小学扩建，加快青莲学校幼儿园建设，改建十一中学教学楼；启动高庙学校、徐州路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，积极推进项目选址和前期手续办理；筹建实验高中二期工程。实施信息化教学设备更新提升工程，完成部分学校校园网络、信息化教学设备升级改造，对部分中小学教室照明设备进行更新。（牵头领导：安平、牛广奔；责任科室：校产办、电教站、基教科）

5.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。对已规划配建幼儿园的幸福里嘉苑、韦园社区、徐村社区等住宅区，做好幼儿园移交和公办幼儿园建设工作。加强民办幼儿园管理，严格民办幼儿园审批准入，加强幼儿园收费管理，认定一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。推动全区幼儿自主游戏活动深入开展，规范办园行为，提升保教质量。（牵头领导：安平、苏兴锋；责任科室：学前教育科、职教科、教育教学研究中心、校产办、许可服务科、计财科）

6. 推动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。加强高考政策研究，加强特

长生培养，完善选课走班、综合素质评价和学生发展指导。对标省市名校，兖州一中“实施引名师联强校”工程，加快青年教师和名师培养，创建济宁市名校；实验高中、兖州六中进一步提质增容，增强特色办学，拓宽学生成才渠道，实现高考本科录取率、“双一流”大学录取人数大幅增加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、安平；责任科室：教研室、基教科、招生办）

7. 加快职业教育创新发展。落实职业院校内部管理、岗位设置、教师招聘、职称评聘、内部薪酬分配等方面的办学自主权。拓展济宁工业技师学院办学空间，扩大招生规模。立足制造强区建设，强化产教融合，加强与省内外职业院校协作或成立分院校，根据市场和企业需求，建设一批特色专业，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。（牵头领导：安平、王纯民；责任科室：职教科、济宁工业技师学院）

### 三、全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

8. 统筹做好疫情防控保障安全教学。落细落实各项防疫措施，开展防疫知识、卫生健康等宣传教育，增强学生自我防护意识和防护能力。根据疫情形势和教育教学工作安排，及时依法优化调整防控政策措施。严格各类考试疫情防控。强化校园日常防控，做好校园管理和师生健康监测，构建联防联控工作机制。（牵头领导：安平、高承恺；责任科室：基教科、体卫艺科）

9. 规范办学行为。做好“双减”政策落实，强化手机、作业、体质、读物、睡眠“五项”管理，开展学校规范管理提升活动，

加强校园主体文化建设；开齐开全开好国家规定课程，举办科技教育、艺术节、校园足球运动等各类文体、科创活动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监管。建立科学多元的教育质量评价制度，加强学校内涵建设，促进学校特色多元化发展。（牵头领导：安平、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基教科、体卫艺科、职教科、人事科、教研室）

10.加强教科研。发挥教育部门研究、指导和服务职能，配齐专兼职教研员，建立各学科名师工作室，做好优质课评选工作，强课提质，打造高效课堂，培育形成富有兖州特色的教学模式；加强课题研究，推出一批国家级、省级优秀教学案例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教育教学研究中心）

11.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。树立工作实绩导向，出台《兖州区中小学校评价细则》《兖州区中小学、幼儿园绩效工资分配指导意见》，指导各学校完善绩效工资发放办法，突出向教学一线倾斜。倡导社会捐资助学，成立兖州区教育基金，设立教学质量成果奖，制定《兖州区基础教育教学成果评审办法》，制订教育系统岗位分级竞聘指导意见，建立科学有效的管理体系，激励广大教师在教学一线做出成绩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人事科、教育教学研究中心）

#### **四、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**

12.促进教师补充交流。加大公办教师补充力度，多渠道补充师资，探索自主招聘，重点引进省内外重点师范类院校技能大赛获奖优秀毕业生。深化城乡教师交流轮岗，优化全区教师

资源配置，根据济宁市统一要求，做好代课教师化解工作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人事科）

13.加强师德师风建设。完善评先树优制度。持续开展“树师德、正师风”主题教育，加强师德专题教育，学习《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等规范制度，严格日常管理，落实请销假制度。开展兖州区“最美教师评选活动，加强教育宣传，教师节表扬一批兖州区先进典型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、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人事科、监察室）

14.完善教师培养培训。完善“兖州名师”培养方案，实施校长核心培养工程，开展跨区域交流合作，选派骨干教师到教育先进地区学习培训，启动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 项目，开展订单式培训，提升教师业务能力。落实教师人均专项培训经费，纳入年度财政预算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人事科、教育教学研究中心）

## 五、提升教育保障能力

15. 做好教育经费保障。落实教育经费“两个只增不减”的要求，2022 年区财政教育投入比上年再增长 10%。足额拨付各类生均公用经费。全面落实国家各项资助政策，做好教育扶贫助学，确保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相应学段资助。强化经费绩效管理，规范学校财务管理，加强项目资金监管，加强学校食堂财务管理，提高经费使用效益。（牵头领导：苏兴锋；责任科室：计财科）

16. 加强平安校园建设。完善中小学、幼儿园安防基础设施，

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、大整治，实施校园消防安全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。加强防溺水、防校园欺凌宣传教育，增强学生法治意识，持续加大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力度，全面提升平安校园建设水平。（牵头领导：宣浩；责任科室：安监科）

17.加强学校后勤管理。严格落实学校（幼儿园）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校（园）长第一责任人，加强食堂食品安全管理，开展配餐（食堂）管理问题专项整治，统一大宗商品采购；完善提高“明厨亮灶”工作水平，确保学校食品安全。做好校园绿化、美化工作，精心打造生态校园，优化育人环境。（牵头领导：宣浩；责任科室：勤俭办）

18.维护信访稳定。规范信访事项办理，管好用好济宁市“和为贵”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智慧信访系统。严格落实信访稳定工作目标考核责任制，建立信访隐患排查预警机制，抓好信访源头治理，提高初信初访办结率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办公室）

19.强化教育宣传。利用兖州教育微信公众号和兖州电视台教育频道，加大教育法规政策、教育重点工作、学校典型做法和优秀教师的宣传，加大对上宣传报道力度，讲好兖州教育故事。认真办理答复政务服务热线和网络问政，拓宽家校沟通渠道，办好家长学校，通过设立“校长接待日”“家长开放日”“校长热线”等方式，增进家校沟通，提升群众教育满意度。（牵头领导：张培屹；责任科室：办公室、宣传信息中心、工会）

20.加强教育督导。强化教育督导队伍建设，组织督学（兼

职督学)培训,完善督学责任区制度。督导推动各项重点工作,做好国家、省市专项督导和2022年济宁市教育工作督导评估。

(牵头领导:安平、苏茂伟、张洪亮、高承恺;责任科室:督导室、教育事业发展促进中心)

2022年3月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